

酒店违规接纳未成年人入住

检察机关制发两份检察建议均获采纳并回复

见习记者 陈友敏
法治报通讯员 沈欢欢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一起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发现，未成年人在无监护人陪同的情况下，独自出入酒店，并在酒店房间内遭到不法侵害，过程中酒店方自始至终没有发现。嘉定区检察院在依法办案过程中分别向该酒店所属公司、区公安分局制发检察建议，两份检察建议均获采纳并回复。

疏忽大意，酒店违规接纳未成年人入住

经了解，事发当晚，由于酒店夜间工作人员较少，加之深夜时间值班人员有所懈怠，并未时刻留意进出人员，导致未成年人夹杂其中出入酒店。

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七条规定：“旅馆、宾馆、酒店等住宿经营者接待未成年人入住，或者接待未成年人和成年人共同入住时，应当询问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联系方式、入住人员的身份关系等有关情况；发现有违法犯罪嫌疑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并及时联系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然而该酒店由于疏忽大意，并未履行该职责，导致违规接纳未成年人入住。

此外，根据《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旅馆接待旅客住宿必须登记。登记时，应当查验旅客的身份证件，按规定的项目如实登记。”经核查，该酒店的入住登记人员名单中并未发现该未成年人姓名，酒店并未履行登记手续。

制定方案，招聘专职检察人员

据此，嘉定区检察院向该酒店所属公司制发检察建议，分别从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工作管理以及落实强制报告制度方面提出建议。建议酒店进一步完善登记核查、值班巡查、未成年人独自一人住或结伴入住酒店的发现、投诉和处理工作制度，加强对酒店工作人员的管理以及客房管理人员、前台登记人

员、安保人员等进行专题培训。同时，提醒旅馆、酒店从业人员切实提高未成年人保护意识，一旦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情况时，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

该酒店所属公司收到检察建议后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并回复，酒店除在大厅醒目位置张贴未成年人入住提醒外，还将招聘一名专职检查人员增强值班巡查，同时在电梯间安装安保系统，并将后台直接连接公安机关相关系统。此外，酒店还会在新员工岗前培训中增加未成年人入住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保护未成年人的责任意识，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公安机关落实“五个必须”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第十四条明确规定公安机关对旅馆治安管理负有职责。为此，嘉定区检察院向区公安分局制发检察建议，建议督促落实“五必须”，对辖区内旅馆、酒店开展定期或者不定期检查，督促旅馆、酒店在接待入住、询问查验、记录备案、安全巡查、访客管理等方面加强安全措施；推进落实强制报告制度，针对符合强制报告制度中要求报告的事项范围，督促旅馆、酒店经营者贯彻执行，前置未成年人保护关卡，防范旅馆、酒店中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的发生。

区公安分局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立即安排职能部门在辖区内开展专项检查，加强宣传教育，同时加大检查力度重点关注，净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

据悉，今年以来，嘉定区检察院针对未成年人出入 KTV、酒吧等娱乐场所以及单独入住宾馆等开展专项活动 2 次，行政公益诉讼立案 2 件，制发检察建议 3 份；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校园周边经营户，重点商圈食品经营店共计 1831 户次，张贴发放禁止向未成年人售酒标识 2469 份。

据悉，嘉定区检察院将继续立足检察职能，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充分发挥检察建议作用，积极推动社会治理，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安全保护屏障。



南京路步行街警用瞭望台有了升级版

□杨奕 摄影报道

本报讯 近日，黄浦警方在南京路步行街上设置的警用瞭望台有了升级版。瞭望台新增设了顶篷，可以临时挡雨、并带有轮子，可以移动设点，这一瞭望台由交警、辅警、武警轮流上岗，与警用电动车的动态巡逻相结合，将更好地守护平安。

首艘“中国制”大型邮轮建造加速

浦东海关支持高端制造业发展

□记者 翟梦丽 通讯员 陈潇潇、王越辉

本报讯 日前，中国首制大型邮轮在中国船舶集团旗下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造船”）船坞完成船体起浮，全面转段进入内装和系统完工调试的“深水区”。成立项目检验监管工作组，开辟“邮轮项目”专用通道，作为属地海关，上海海关所属浦东海关支持国家重大装备制造业和邮轮产业发展，做好监管服务。

浦东海关运用“主料工作法”分类实施保税监管，对邮轮项目所需如船用发动机、制淡装置、脱硫塔等主料，做好备案、核查、核销各环节的事中监管，便利企业开展保税加工业务；采用“单耗自核”模式，简化审核流程，确保邮轮建设进度自主可控。

邮轮生产建造需要引进大量关键性生产设备，这些设备体积大、精度高、加工面积大，对通关要求高。浦东海关提前介入，按照《上海海关进口成套设备商品检验工作指引》，创新项目管理模式，成立项目检验监管工作组，开辟“邮轮项目”专用通道，对大

批量进口设备进行“随到随检”服务。同时，对相关船用生产成套设备免除强制性产品入境验证与能效产品入境验证前置审核手续。此外，实施企业专用码头门到门现场查验，节省企业物流时间和成本，保障邮轮项目建造所需进口设备快速通关、安全投产。

对船用物资浦东海关还制定了专门的管理要求，以独立的工程号码为每一条船的船用物资项目编号，确保管理无遗漏。“邮轮有自己独立的工程号，工程号在任何合同订单中都有体现。一旦确立了号码，邮轮数量、规格等信息就能与第三方船级社检验做到数据共享，从而为企业提供更大便利。”浦东海关物控查处处查检六科科长吴克胜介绍。

“目前邮轮已经进口物资货值近 2 亿美元。内装及公共区域已开始建造，后续还有大量的内装物资、酒店用品进口，预计明年将迎来进口船用物资高峰。”外高桥造船关务管理员说。2019 年 10 月，由外高桥造船承建的我国首艘国产大型邮轮正式开工点火，全面进入实质性建造阶段，今年 10 月实现全船贯通，预计 2023 年内完工交付。

【民生篇】

办好百姓身边案 民生安全摆心间

事关百姓无小事，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从群众身边事做起、从小案小事抓起，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突出“民生检察”属性，用力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的“小案”，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通过全力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从“假奶粉”案扎紧代购的篱笆

日前，三分院在办理詹某某假冒注册商标案时发现，詹某某在某电商平台上销售假冒某品牌奶粉，其实际控制的 13 家店铺中，有 11 家未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假冒品牌奶粉何以能在电商平台售卖？该平台对食品上架经营的审查是否合格？在网络购物已成趋势的现在，网购食品的安全事关公共利益。三分院在对该公益诉讼线索进行审查后，以民事公益诉讼立案。

立案后，三分院对该电商平台食品的监管措施等作进一步审查。检察官多次模拟在电商平台开店、发布相关食品信息、上架商品等一系列流程，发现该平台存在监管漏洞，此外对部分经营者违反法律、法规被采取暂停或终止服务等措施的行为未予以及时公示，公示的信息中也未公布经营者的全

称，导致消费者无法真正获悉经营者的处罚情况，侵害了消费者的知情权，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

为切实保障食品安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三分院向该电商平台制发检察建议，要求其加强对入网食品经营者的监管、规范“海外代购”商业模式、建立警示公告制度、探索健全知识产权全流程保护机制等。随后，三分院与平台方保持密切联系，积极跟进其落实整改情况。

平台方收到检察建议后，迅速全面复盘，发现在商品发布环节的流程设置上确实存在漏洞。平台方立即制定整改方案，修复了商品发布端对食品经营许可证审核拦截的漏洞，同时加强对食品代购行为的管控，并扩大日常巡检范围。针对经营者违反法律、法规被处罚的情况，平台专门设置违规公示专区，不再隐藏经营者的全称，并加强与司法、行政机关联动，对违法行为进行及时公示。

目前该电商平台已全部整改完毕，并书面回复三分院。

守护上海城市“水碗”

青草沙水库是上海的水源地，也是上海市区供水的主要水源之一，超过 1000 万的居民受益于它。因此保护好青草沙水域安

全，守护了上海的城市“水碗”也成为了三分院检察官肩上的重任。

2020 年，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崇明区长兴岛周边水域相继发生多起非法采砂案件，“三无”采砂船、运砂船在水源地保护区航行、停泊，存在船舶垃圾、生活污水、燃油排放和泄露的污染风险，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经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指定管辖，三分院遂以行政公益诉讼对青草沙水源地保护立案调查，并与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成立了联合专案组，由三分院副检察长谈信友担任组长办理该案。

经调查，专案组发现青草沙水源地保护涉及环保、海事、水务等多个行政机关，各行政机关已经开展了相关保护工作，但由于水库地形特殊，为我国少有的江心取水水库，相关禁航区、保护标志的设置以及“三无”船舶执法衔接等问题，需要各行政机关沟通协调予以解决。

为避免监管“空当”，三分院协同上海市生态环境局、上海海事局、上海市水务局，在青草沙水库召开青草沙水源地保护行政公益诉讼圆桌会议。会上，“多方合力”局面形成，各机关“接力”保护，筑起了青草沙水源地的安全“守护堤”。2020 年 11 月底，保

护区边界坐标、航行通告、标识、宣传、水质监测等工作相继落实，相关行政机关加强宣传教育，督促聚集船舶尽快离开，并联合多部门开展联合执法。

为检验和评判各行政单位落实整改情况，三分院就该案召开公开听证会。听证会邀请了市人大代表、中国船级社上海规范研究所高级工程师林莉、上海海事法院审判监督庭审判长张健、上海海事大学副教授唐瑭作为听证员，上海市生态环境局、上海海事局、上海市水务局派员出席听证。经听证员评议，认为各项履职措施已经完成，青草沙水库面临的污染风险得到明显改善，公共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形已基本消除，符合结案要求。

此后，上海海事局、上海市水务局又采纳听证会上关于加强“三无”船舶清理力度的建议，开展了“清源”行动联合执法，深入“三无”船舶聚集点，对停泊的船舶进行依法惩处和驱离，青草沙水库附近长期聚集的“三无”采砂船再无踪影。

